



远游书系

艳旅行

阿里猪 著

背包客在路上

旅行不需要勇气，只需要真实。如果骨子里的你是个热爱旅行的人，就一定会不断游走。你只需要真实地面对自己的内心，自然而然地就会选择一定的放弃。

浙江摄影出版社

Backpackers
on the Road

艳旅行——背包客在路上

阿里猪 著

 浙江摄影出版社

责任编辑：林青松
封面设计：林 陌
内文版式：林智广告
责任校对：程翠华
责任印制：朱圣学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艳旅行：背包客在路上 / 阿里猪著. — 杭州：浙江摄影出版社，2013.9
ISBN 978-7-5514-0379-5

I. ①艳… II. ①阿… III. ①游记—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81792号

艳旅行——背包客在路上

阿里猪 著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310006
网址：www.photo.zjcb.com
电话：0571-85170300-61010
电话：0571-85159574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制版：杭州林智广告有限公司
印刷：浙江新华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开本：710×980 1/16
印张：16.25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14-0379-5
定价：39.80元

一只肥头大耳的猪

阿里猪猪是一头猪，有名有姓，肥头大耳，我们叫他阿里猪猪、阿里猪、猪猪、猪。在相识九年后的今年，我偶尔会叫他胖女友。

就是这头猪，他艳遇无数却至今未婚。他看似有点理想不灭却又在生活中挺现实。我们并不常联系，而且我绝对不接他酒后找人闲扯的那种无聊电话。我们先后走过许多相同的路，国内如西藏、新疆、甘肃、四川，国外如尼泊尔、土耳其、阿联酋、肯尼亚，但除了广东、香港吃吃喝喝的饭局，一起走过的却仅有两次短暂旅途，且都在云南。有时候我们网上吵架吵到共同的朋友心中怯怯只能闷声不响……如今，他出书了。从此，他是一头出过书的猪了。贴过标签的人生，自然开始发点小光、散点小热。

猪成为猪，自有他的猪生轨迹，但追求理想的猪，他的痛苦也从此变得光辉。只是我觉得作为龟毛星座的一员，他的痛苦都是自找的，不过是理想与痛苦搅和到一起，成了泥巴。从此，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回想第一次见猪，已经有点年头了。那时候我们都很年轻，只是在那样一脸胶原蛋白的岁月里，猪已经很嚣张很旁若无人地穿着那件被我们评价为财主一样的唐装四处溜达，并引为自己的标志性服装。我第一眼看到他就哈哈大笑，觉得这个长相与外号相符的人真是喜感十足。

那时候他就在嚷嚷着艳遇，但说句公道话，以我对猪的观测，这家伙是典型的有贼心没贼胆，混混欢场还有胆色，遇到良家妇女，就魂飞魄散。

我和猪的第一次同行，是在 2004 年初。那时他发了猪癫风，辞去了几乎不用干活儿也拿工资的好工作，跑出去旅行，从甘南到四川，从云南到西藏。夏天，又到西藏，然后去新疆。其实旅行也不是大不了的事，这年头，是个人就会告诉你：A. 我爱旅行；B. 我爱音乐；C. 我喜欢看电影；D. 我喜欢读小说。没啥新花样，无趣、无聊、乏味、单调。而这头猪的行为是：A. 自报家门；B. 唾沫横飞；C. 汇报本次行程；D. 说起在去昆明的路上如何把藏刀丢失等故事。

关于藏刀丢失那一段，猪在同行的第一天就央求我写在了我的文字里，因为善良可爱的猪妈妈和猪爸爸会看猪的文字，却不知道 NEWNEW 姓甚名谁，所以写在我的文字里最保险，猪父猪母大人不会发现儿子有一段这么不靠谱的嚣张经历。藏刀丢失一段如下：猪带了一把刀，一直放在腰间，刀很明显，但有外套罩住，蒙混过数关。可是到了昆明，他太招摇了，没有穿外套，还走来走去，就被列车警捉住，没收了刀。

猪编造出一个感动人的爱情故事，完全没用，刀还是没拿回来。

这一路，就听猪同每个遇到的人说起丢刀的事，最烦人的是，猪每次都有这么一句：“是我太招摇了，我不该不穿外套晃来晃去。”我一点都没夸张，这句话是绝对的原版。听起来是不是虽有憾心却又喜的感觉？

这就是猪，带点嚣张，带点得意，像喜剧里的某一类角色，算不得彻底的好人，也算不得彻底的坏人，他就那么沾沾自喜地活着，而且似乎活得很开心。说实

话，不知道是否有面具，若有，也不知道面具下的真面目，也许他会在月圆之夜对着月亮号叫，但这些暗夜传说，我们在太阳底下是看不到的。

他有他的生活，他有他的旅行，他有他的艳遇。其实在我眼中，他的故事只有遇，很少艳。美女不少，看看这年头多少美女走在路上看世界吧，猪当然不是遇不到。问题是，这些都不是他的。搭伴同行后，多半成了朋友。猪生的爱情故事，总是妄图起笔，却不知道在哪落下。

但猪是谁？他是肥头大耳有名有姓的猪，他怎么会甘心让自己的行走这么单调乏味没有色彩！于是，一次次的女性同伴就成了他笔下的艳丽故事，其中有无艳遇，这要他自己回答。

字短猪事长。认识太久，失去了闹他的兴致。以前写他，还在结尾处故意呜哇呜哇，说什么此猪“罪恶滔天，罄竹难书！一个人做坏人不难，难的是一辈子做坏人，而猪以他的实际行动做出了恶的表率，如果段延庆在世，定会把‘恶贯满盈’这个外号送给阿里猪猪，并尊其为偶像。猪纵不能流芳百世，也总会遗臭万年”。

今天，我只想说，这只肥头大耳的猪，他的人生从此跟我们这些旅行中的同伴画上了一道浅浅的分界线，这道线不是楚河，而是“出书”，他在这头，我们在那头。而我们一干妞，只想知道，拿到稿费之后，请我们去哪儿吃大餐。

雷洛不是说过嘛，人活着为了什么？为了吃饭。

这是猪生最高境界。

hehehe

旅行的意义

几乎每一本旅游书的序都要谈到旅行的意义，哲学的、伪哲学的，打鸡血的、洒狗血的。实在不想去拼凑些华丽的段落，也不想说些空洞的口号，为什么要去旅行？一万人自然有一万个不同的答案。

如果问我，我的回答是：旅行是一件再自然不过的事情，像饿了要吃渴了要喝寂寞了要找个人陪一样，根本不需要理由。

有朋友羡慕我，能走过这么多的路，去过这么多地方。其实真的没有什么好羡慕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我一个朋友曾经说过：“如果旅行对于你的重量还不足以让你放弃那些你正拥有的东西，你不会选择旅行。旅行不需要勇气，只需要真实。如果骨子里的你是个热爱旅行的人，就一定会不断游走。你只需要真实地面对自己的内心，自然而然地就会选择一定的放弃。”

是什么样的人，就注定有什么样的生活。

生活不能没有规律，但太有规律了也是件很可怕的事情。早上醒来，吃千篇一律的早餐，坐同一辆公共汽车，走同一条不变的道路，去到办公室，做些重复又重复的工作。然后下班，菜市场，锅碗瓢盆。晚上，看些重复的电视，甚至上到床，也是重复的机械动作。每天如此，每月如此，每年如此，无休无止。

卫斯理有一本科幻小说叫《规律》，里面写道，有人把自己的足迹每天记录下来，五年后，得出来的轨迹和门外大树上蜂巢里的一只工蜂没有太大的区别。小说很科幻，现实很残酷。



所以，必须出去，必须旅行，必须让自己突破惯常的规律，只有在突破的那一刻，才感觉到自己是生动地活着的，就像一只迷了路但兴奋着的工蜂。

那是越轨的感觉。

我曾经是某个旅游论坛的游记写手，但从某一天开始，突然失去了用文字完整地记录一段旅行的兴趣，我终于明白了旅行者实在不需要像祥林嫂一样絮叨地告诉别人我走过哪里见过什么，我又是怎样想的。何况，不管曾经走过多少路，不管曾经见过什么，不管曾经经历过什么，我总是相信我会再次背起行囊出发。我总是相信，在路上，总有些事总有些人会让我感动，让我忍不住热泪盈眶。

为了害怕失忆，害怕被将来的感动冲淡了过去的感动，当年的我，总是习惯在感动淡忘前，抓住一些记忆的片段，用只有自己才看得懂的文字备忘。

我把我最珍藏的记忆献给你们。

全裸。

阿强



BACKPACKERS ON THE ROAD

艳 旅 行 — 背 包 客 在 路 上

目录

CONTENTS

序 / 一只肥头大耳的猪 NEWNEW

旅行的意义

孤独边城

- 黄南：沐浴在热贡的春天里 002
- 果洛：格萨尔王战斗过的地方 008
- 元阳：层层叠叠的天上街市 017
- 伊宁：寂寞让旅途如此美丽 024
- 榆林：黄土高原已不再贫瘠 030
- 流坑：让我们多背一公斤 035
- 嘉阳：小火车奇遇记 040
- 夏河：夜访红教寺 045
- 崇武：陈小明的故事 049
- 八美：一夜八美 052
- 当雄：大美纳木错 059

印象名城

- 大理：懒在那里不来不去 066
- 湛江：斧头帮走湛江 070
- 厦门：十一月盛放 075
- 泸州：被 1574 打败 079
- 日喀则：一场现场直播的泥石流 083
- 喀什：我只是个路人 088
- 西宁：互助的蓝凤凰 092
- 成都：永远的宽巷子 097
- 贵阳：刘小三来信 101
- 杭州：一样不一样 106
- 武汉：绯红樱园路 110
- 重庆：情迷十八梯 113
- 西安：掂不动的城市 116
- 上海：魔都的暮与晨 120

心的故乡

- 新会：再记东环沙 128
- 丽江：杀死人的柔软 133
- 北京：进京记 141
- 香港：自由行 146
- 拉萨：西藏散记 150

恍如艳遇

J 159

贞贞 163

蓉蓉 168

火烧麻浩 173

当七分裤遇上高跟鞋 178

一夜情 186

关于野蛮 NEW NEW 193

秋天的童话 198

梦呓乌鲁木齐 214

香港，今夜因你而美丽 216

漓江畔的秘密 221

我们相遇，我们分离 227

秋天之后 MIMI 230

杀死阿里猪 236

在路上，为了下一次相遇 237

艳遇下一代 槽 238

Gudu
Biancheng
孤独边城

古龙的边城是一漠黄沙，
沈从文的边城是一湾碧水，
我的边城，则萦绕着一个一个美丽的名字，
当雄、八美、伊犁、同仁、白玉、特克斯……
那些曾一个人背着一个大包一个一个走过的边城，
铺陈在记忆里的，除了孤独，还有艳丽。
艳旅行，从孤独启程。



HUANG NAN

黄南

沐浴在热贡的春天里

过年前，发信息问朋友：“春节去哪里？”朋友回答：“我准备向天上扔把骰子，骰子往哪边我就去哪里，你呢？”我说：“我准备向天上扔把风马，然后，把自己扔出去。”

在这个属于猪的新年，我把自己扔到了黄南。

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的同仁县隆务寺，藏传热贡文化之乡。我又回到了藏区，除了藏区，我无处可去，我无路可逃。

踏着晨光，看着雪山下在朝阳里映得红彤彤又金灿灿的大度母铜像，我轻声对那群山畔的寺庙说：隆务，我来了，我终于来了……

很老实地跟着藏族老人转动寺庙前大大小小的转经筒，已经不再去为了祈求什么而刻意虔诚，也不刻意去追求灵魂接近信仰的片刻空灵，只是很习惯地用力转动千百人转动过的把手，很习惯地念千万人念过的六字真言，挂在大转经筒上的铃铛在经筒转了一圈后“叮”一声清脆地响起，我无比欣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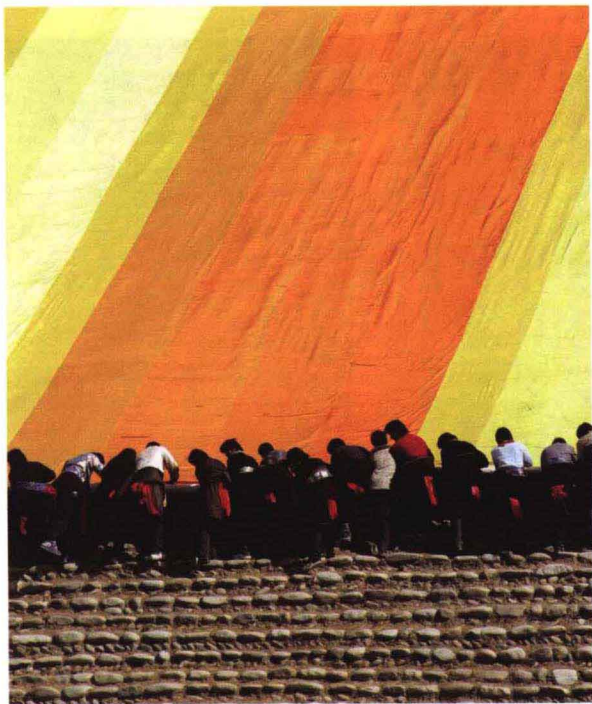
走过长长的转经廊，脚步很自然地跟着前面的老人走上寺庙旁逼仄的转经道，转经道蜿蜒到寺庙后面的山坡上，道上三三两两走着些信徒。同仁的海拔有一点点高了，于是，我的脚步不自觉地慢了下来，也不自觉地有点气喘了。后面超过我的老人温和地回头对我说：“年轻人，不要急，慢慢走。”我投以感动的目光，报以真诚的微笑，被人关心的感觉，真好。

在年都乎一条类似的转经道上，一个健壮粗犷的藏族大汉回头问我：“你从哪里来

的？”“广东。”“哦，那你身上有广东的东西吗？”我挠了挠头，然后从外套口袋里拿出一块巧克力向他伸去：“只有这个了。”大汉接过巧克力，点点头说：“很好！”然后继续往前走……

没有深入过藏区的朋友估计不能理解也不能接受这种简单到近乎于无礼的交流，但我没有关系的，更不会把事情人为地想得复杂，我反而很享受，喜欢藏区，喜欢藏族，不就是为了这些直率和简单吗？

在吾屯下寺，我边拍着黄色土墙下的红衣喇嘛，边问在阳光下修补罗伞的师傅：“这两天有法会吗？”师傅回答：“我们这里的法会要初八才开始，但明天前面上寺有晒佛。”我微笑地点了点头，继续和师傅唠嗑：“对了，这里是不是有个师傅叫钦佩？”“是呀，你找他？”“没有，他是我一个朋友的朋友，我想去看看唐卡，但现在估计画师们都放假了吧？”“我带你去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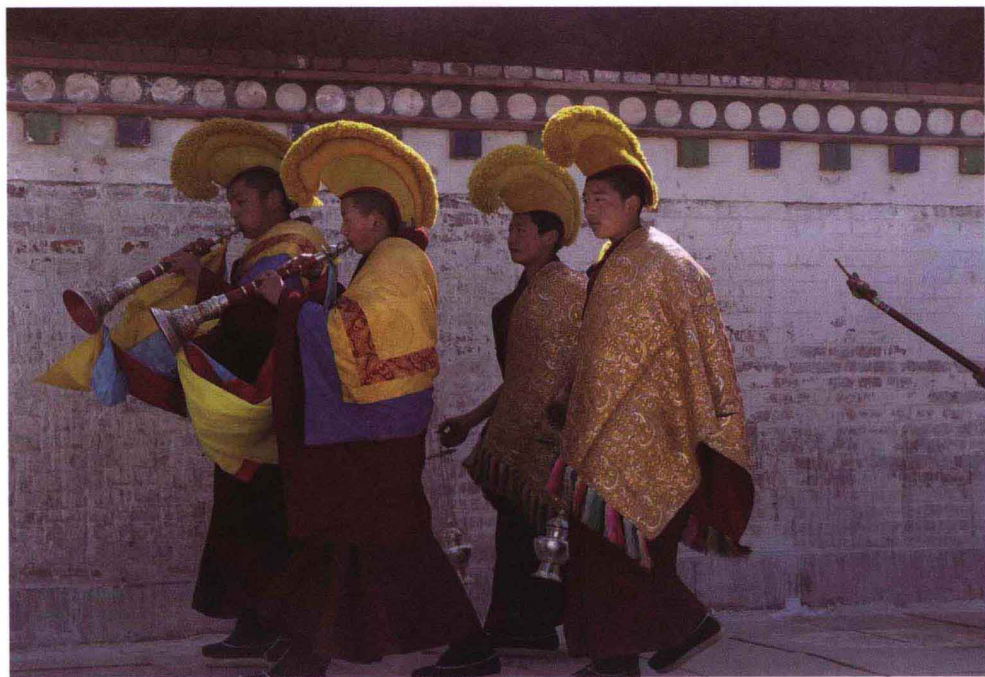
跟着师傅七转八转推门走进一家院子，在他的唐卡画廊里看了那些精美的手绘唐卡，听他说了画师、徒弟和唐卡的故事，还把他放在里屋的颜料和半成品移到院子里拍了个够，离开的时候，我还是留恋那个洒满阳光的院子，师傅笑着说：“夏天再来吧，你就来家里住吧，那时候院子里的梨应该都熟了。”我笑了笑，夏天很遥远，再来，似乎更遥远，这梨子，权当伴随着师傅的热情享受过了。

那天又去了吾屯，坐在大经堂前的石阶上晒着暖暖的软软的太阳，眼前是在金顶盘旋的鸽群，

耳边是经堂里钟鼓齐鸣以及铿锵有力的诵经声。我把身体“大”字那样打开，用一个更舒适的姿势去享受这完美的一切。

一辆吉普车喇地停到了经堂前，从车里面鱼贯走出几个身披冲锋衣、手提长枪短炮的家伙。带头的是一个个头不高、戴着棒球帽和太阳镜、手提着小徕卡、脸上刷着白花花粉底的女孩，中午的阳光晃眩了我的眼睛，我努力挪动了一下身体，搭讪道：“晒了三天太阳，终于见到来旅行的人了。”女孩拿下太阳镜，看了看我，然后笑了笑，友善地回答：“你也是来拍照的吗？那边法会快开始了，你还不去？”

法会是精彩的，法会必须精彩，要不然，实在对不起不知道从哪里突然冒出来的许多人，大家把吾屯上寺经堂前的小广场都围了个水泄不通。寺庙里的喇嘛着盛装，手提着各种各样的法器，围成圈子在小广场上走着猫步，转够了圈，就吹打着往村外走去，经堂门前一阵骚动，已经经历过两次晒佛的我知道，正主子来了。果然，在长长的哈达



前导牵引下，大佛唐卡被人群扛出佛殿。与大寺庙不一样的是，这里扛唐卡的不是寺庙里的喇嘛，是村子里着盛装的年轻人。年轻人扛着唐卡，高唱着快乐的歌谣往村子对面的小山坡走去。

晒佛也是精彩的，晒佛也必须精彩。看着唐卡从山坡上泻下，再看着唐卡上覆盖的黄绢一点点往上提起，



阳光中的释迦牟尼再一次向我展现出笑容，我无比满足。

晒佛结束，坐在佛前法座上的小活佛被人搀扶着上了一辆吉普车，有些信徒冲开了护法的拦阻，围到车前，小活佛也很宽容地从车窗内伸出右手，一一为信徒摸顶。为了抓住那些珍贵的片段，我拿着相机也冲得很前，拍了几张后，我发现我和小活佛之间突然出现一片空地，来不及多想，放下相机，脱下帽子，我一个箭步蹿到车前，恭敬地低下了头。阿里猪的猪头上感觉到被一只小手轻轻地摸了一下，虽然只是个小活佛，我也非常高兴、非常荣幸了。

站在吾屯的路边，等着回隆务的小面的，我一脸满足。这时，从村子里又走出两个挎着相机的哥们，看着我一身行头，微笑地向我点了点头。

大家都等不到过路的车，一个老哥拨电话，一辆出租车从远方绝尘而来，把我们仨都塞进车里。车上，老哥问：“小家伙，明天要去哪里？”我嘴里正嚼着他刚递来的一根麻花，口齿不清地回答：“则库。”老哥想了想，然后自言自语说：“去一趟则库看看和日的经墙也不错呀。我们一起走吧。”接下来，老哥拒绝了我付出租车钱，拒绝了我付那家清真面馆的面条钱，和我说：“这好歹也是我们大西北的地方。”我也不矫情，在带他们走进中山路的那家网吧时，大大咧咧地和网管说：“三台，我的。”

旅行者间自有默契，喜欢这种偶遇，喜欢这种一拍即合的结伴同行。